

石狮市教育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大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石狮市教育局综合股联系（地址：石狮市嘉禄路 568 号；邮编：362700；电话：0595-88886003；传真：0595-88886206）。现按规定要求将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在市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办悉心指导下，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42 号）和教育部《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教办厅函〔2019〕39 号）的文件精神，对照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教育工作实际，聚焦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着眼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以“互联网+政务服务”为抓手，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方面内容，取得良好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市教育局政务领导工作小组对照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分解表，开展政务工作自查，一项一项过、一条一条查，理清公开事项一级事项有 10 项，二级事项有 32 项。内容包括：政策文件、教育概况、民办学校信息、财务信息、招生管理、学生管理、教师管理、重要政策执行情况、教育督导、校园安全等。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新增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1 条，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5 条；行政许可类信息 22 条；民政扶贫救灾类信息 22 条；安全生产、卫生、应急管理类信息 2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为积极稳妥地做好社会公众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我局具体明确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受理机构、申请提出方式、申请受理流程、服务方式和内容，进一步规范申请受理程序，明确操作要求和办结时限等，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全年共办理依申请公开来信 5 件，全部按规定及时回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制定《石狮市教育局政务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石狮市教育局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等制度不断强化制度约束，加强对公开内容的审核，规范网站信息报送程序，保证上网信息的准确性与安全性。严格执行对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查，坚决做到“上网不涉密，涉密不上网”，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制度化。同时进一步加强重要政务信息的管理。按照立改废的要求，对本部门规范性文件进行梳理，及时动态调整，做好集中式公开。

（四）平台建设情况。全面推广“互联网+政务服务”，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宣传栏、石狮市教育局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公开政务信息，全面提升了政务信息公开水平与公开效果。2020年重点深化教育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项目改革。根据省审改办、省数字办的部署要求，对照省教育厅于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事项基础目录清单管理系统”公布的目录清单，对本局教育行政审批服务事项认真细化梳理并进行关联绑定。目前教育分中心共有31个行政审批服务事项，全部列为“一趟不用跑”，“一趟不用跑”占比由原来的65.5%提升至100%，大力提高网上办理事项开通率，全面推广审批结果快递送达服务，优化审批流程，高效服务群众，最大限度减少企业和群众跑窗口的次数。

2020年，12345转交事件为541件，办结率为100%，审批办件数629件，办结率100%，努力提升服务意识，提高办事效率。

（五）监督保障。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成立由局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按照市政府信息公开办网站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严格执行网站信息公开领导审批制度和专人管理维护制度，规范版面编排，维护政府网站的信息权威性和严肃性。对拟公开的信息必须经股室负责人和办公室负责人审核同意，经分管领导签字批准后，才可对外公开，确保所发布信息内容的准确性和真实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0	7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72	-13	55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	-1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4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	5084800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今年来，石狮市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有序开展，取得一定成效，但对照上级要求、群众愿望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公开的质量还有待提高，不能满足新形势下的信息服务工作；二是群众对我们政务公开平台关注度还不够，影响面还不广，公开形式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三是部分业务股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到位，工作人员能力跟不上工作要求。

2021年，一是要进一步加大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加大领导力度，加大人员培训力度，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二是加大对政务平台的宣传，扩大影响力；三是进一步提高相关工作人员业务水平，确保工作按时按质开展；四是采取措施充实技术力量，提高电子政务应用、公开技术保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0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石狮市教育局

2021 年 1 月 4 日